

黑龙江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指导委员会

关于推荐候选人参加高校优秀思政课教师和马克思主义 理论学科学生奖励基金遴选 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党委：

近日，中国教师发展基金会印发《关于开展高等学校优秀思政课教师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学生奖励基金遴选工作的通知》，设立基金奖励优秀的思政课教师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学生。按照通知要求，我省可择优推荐5名教师和3名学生参与遴选。为做好推荐工作，现将该通知转发你们，并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1. 推荐名额：每校可推荐1名思政课教师、1名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学生，全国高校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可各推荐2名。

2. 申报教师按照通知要求准备材料，9月21日前将推荐表（附件2）电子版材料发至邮箱 szkjd2013@163.com；纸质版材料加盖公章后邮寄至哈尔滨市利民开发区师大路1号哈尔滨师范大学行知楼1133室。

3. 省委教育工委将组织专家进行遴选，并在省高校网络思政中心官微公示。确定的我省候选人需后续提供讲授课程的教学大

纲、教学日历等相关课程材料。

4. 各校在推荐过程中要严格遵守工作纪律，按照通知中的遴选标准认真遴选，确保推荐人选事迹真实可靠，要经校内公示无异议后向省委教育工委推荐。各校应借此推选契机，进一步深化思政课教师激励机制，推动提升思政课教师队伍荣誉感。

联系人：李敏佳 0451-88060012

附件：1. 中国教师发展基金会关于开展高等学校优秀思政课教师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学生奖励基金遴选工作的通知

2. 高等学校优秀思政课教师、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学生奖励基金推荐表

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指导委员会

2021年9月6日

